

证券代码：873563

证券简称：昆铝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#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9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春省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等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向中国银行苏州分行申请9,5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，并提请汉江水利

水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给予授信担保，授信期限 1 年；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本次银行授信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，以及办理该授信额度范围内涉及的具体融资事项、签署相关文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为朱春省、吴庆久、梁宝库、原必胜、雷全锋，根据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：“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”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申请 17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，其中 7000 万元敞口授信额度提请汉江水利水电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给予授信额度担保，期限 1 年；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本次银行授信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，以及办理该授信额度范围内涉及的具体融资事项、签署相关文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为朱春省、吴庆久、梁宝库、原必胜、雷全锋，根据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：“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”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昆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7 日